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R SEAS MERCANTILE HOLDINGS LIMITED**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4)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	3,898,222	4,150,886
銷售成本		<u>(2,986,036)</u>	<u>(3,271,572)</u>
毛利		912,186	879,31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4	(1,415)	19,219
銷售及分銷費用		(459,497)	(466,414)
行政開支		(347,365)	(360,245)
其他營運開支，淨額		(18,638)	(21,099)
融資成本	5	(48,646)	(27,56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2,299)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12,606</u>	<u>6,758</u>
除稅前溢利	3及6	46,932	29,968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13,636)</u>	<u>13,390</u>
年內溢利		<u><u>33,296</u></u>	<u><u>43,358</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34,657	40,732
非控股權益		<u>(1,361)</u>	<u>2,626</u>
		<u><u>33,296</u></u>	<u><u>43,358</u></u>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u>9.0 港仙</u></u>	<u><u>10.6 港仙</u></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b>年內溢利</b>	<u>33,296</u>	<u>43,358</u>
<b>其他全面虧損</b>		
將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2,790)	(68,692)
自願清盤海外業務之匯兌變動儲備回撥	(138)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u>(2,102)</u>	<u>(3,809)</u>
將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55,030)</u>	<u>(72,501)</u>
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 公平值變動	6,545	494
- 所得稅影響	(2,242)	(169)
界定福利承擔：		
- 重新計量之收益	459	421
- 所得稅影響	<u>(157)</u>	<u>(144)</u>
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4,605</u>	<u>602</u>
<b>年內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b>	<u>(50,425)</u>	<u>(71,899)</u>
<b>年內總全面虧損</b>	<u>(17,129)</u>	<u>(28,541)</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15,120)	(30,470)
非控股權益	<u>(2,009)</u>	<u>1,929</u>
	<u>(17,129)</u>	<u>(28,54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0,905	823,666
投資物業		34,445	38,158
商譽		101,740	111,648
其他無形資產		42,976	53,55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4,558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1,046	175,78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22,361	32,304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 金融資產		16,515	11,102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281	23,695
可收回稅項		25,936	30,218
遞延稅項資產		9,413	8,76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208,176</u>	<u>1,308,90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9,280	337,850
應收貿易賬款	10	625,047	661,136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087	146,760
可收回稅項		563	2,18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58,608	52,0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5,940	735,180
		<u>1,707,525</u>	<u>1,935,170</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u>12,442</u>	<u>-</u>
流動資產總值		<u>1,719,967</u>	<u>1,935,17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負債	11	489,748	530,326
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		858,841	1,096,174
租賃負債		114,656	107,781
應付稅項		15,558	17,805
流動負債總值		<u>1,478,803</u>	<u>1,752,086</u>
流動資產淨額		<u>241,164</u>	<u>183,08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49,340</u>	<u>1,491,98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	40,384	-
租賃負債	140,455	155,8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129	2,676
界定福利承擔	5,759	6,740
遞延稅項負債	10,861	21,847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99,588</u>	<u>187,102</u>
資產淨額	<u><u>1,249,752</u></u>	<u><u>1,304,882</u></u>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8,422	38,422
儲備	1,185,196	1,236,794
非控股權益	<u>1,223,618</u>	<u>1,275,216</u>
權益總值	<u><u>1,249,752</u></u>	<u><u>1,304,882</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已按公平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本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值均進位至最接近千位數。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活動而承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享有獲得浮動回報之權利，並能透過於投資對象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指引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定擁有大多數投票權即擁有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本集團會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訂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 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賬目基準(續)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非控股權益會產生虧絀結存。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交易所引致之集團內各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均於綜合賬目內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之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有所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視乎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採納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i>保險合約</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	<i>會計政策披露</i>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i>會計估計的定義</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細節法規架構</i>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於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的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釐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所採用的方法及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縮減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內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之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同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額之交易，例如租賃及棄置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之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惟須具備充足應課稅溢利) 及遞延稅項負債。

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之前，本集團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產生的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應用有關租賃的臨時差額的修訂。於初始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已(i)就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惟須具備充足應課稅溢利)；及(ii)就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已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產生之臨時差額。然而，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結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合資格進行抵銷，因此該等修訂本對相關遞延稅項結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細節法規架構對確認及披露因實施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刊發的支柱二細節法規架構而產生的遞延稅項引入強制臨時豁免。該等修訂本亦引入受影響實體的披露規定，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深入了解該等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單獨披露於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以及披露於立法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其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不屬於支柱二細節法規架構的範圍，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區域而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須予報告之經營分部：

- (i) 香港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小食、糖果、飲料、冷凍食品、火腿及火腿類產品、麵食及零售小食、糖果及飲料，提供膳食服務，以及經營餐廳；
- (ii) 中國大陸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小食、糖果、飲料、冷凍食品、火腿及火腿類產品、麵食以及經營餐廳；及
- (iii) 日本分部從事批發及分銷小食及糖果。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根據須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方式計算）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虧損、非租賃相關的融資成本、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則不撥入該項計算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各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與第三方交易時之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二零二四年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日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銷售予外界客戶*	1,851,052	682,460	1,364,710	3,898,222
內部銷售	49,134	193,734	46,156	289,024
分部收入總額	1,900,186	876,194	1,410,866	4,187,246
<u>對賬：</u>				
內部銷售抵銷				(289,024)
收入總額				<u>3,898,222</u>
<b>分部業績</b>	<b>107,278</b>	<b>15,055</b>	<b>4,670</b>	<b>127,003</b>
<u>對賬：</u>				
利息收入				8,102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虧損，淨額				(19,830)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41,093)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2,29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2,60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7,557)
除稅前溢利				<u>46,932</u>

#### 二零二三年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日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銷售予外界客戶*	1,831,336	750,532	1,569,018	4,150,886
內部銷售	41,598	205,754	78,260	325,612
分部收入總額	1,872,934	956,286	1,647,278	4,476,498
<u>對賬：</u>				
內部銷售抵銷				(325,612)
收入總額				<u>4,150,886</u>
<b>分部業績</b>	<b>72,720</b>	<b>9,073</b>	<b>578</b>	<b>82,371</b>
<u>對賬：</u>				
利息收入				5,463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虧損，淨額				(7,370)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2,0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6,75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5,195)
除稅前溢利				<u>29,968</u>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二零二四年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大陸 港幣千元	日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172,523	671,100	490,082	2,333,705

#### 對賬：

內部應收款項抵銷				(350,50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4,55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1,04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759,336
資產總值				<u>2,928,143</u>

分部負債	536,954	264,116	302,179	1,103,249
------	---------	---------	---------	-----------

#### 對賬：

內部應付款項抵銷				(350,50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925,644
負債總值				<u>1,678,391</u>

#### 其他分部資料：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15	280	630	1,625
滯銷存貨撇銷／(撇銷回撥)	(115)	3,466	(430)	2,921
折舊及攤銷 (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22,168	45,920	11,491	79,57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6,204	17,031	7,304	130,53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減值 (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250	-	1,391	1,641
使用權資產減值	1,550	-	-	1,550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之虧損	542	1,459	201	2,20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	437	(54)	383
資本開支**	13,953	39,740	1,065	54,758
非流動資產***	303,849	384,889	231,328	920,066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二零二三年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大陸 港幣千元	日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261,818	735,328	583,339	2,580,485

對賬：

內部應收款項抵銷				(384,01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75,78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71,816
資產總值				<u>3,244,070</u>

分部負債	556,106	280,985	350,284	1,187,375
------	---------	---------	---------	-----------

對賬：

內部應付款項抵銷				(384,01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135,826
負債總值				<u>1,939,188</u>

**其他分部資料：**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402	3,025	-	3,427
滯銷存貨撇銷	467	2,416	127	3,010
折舊及攤銷 (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23,215	43,498	13,425	80,1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96,009	19,297	7,456	122,76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減值 (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788	-	-	788
使用權資產減值	1,212	-	-	1,212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之虧損	1,864	185	318	2,36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229	-	229
資本開支**	26,695	18,074	1,447	46,216
非流動資產***	323,220	412,377	291,434	1,027,031

\* 除日本分部一間附屬公司來自與中國大陸之銷售予外界客戶之73,1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 52,766,000港元)外,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其客戶所在區域而劃分。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由租賃樓宇、傢俬、裝置及設備及汽車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 除日本分部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流動資產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 26,000港元)位於中國大陸外,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其資產所在區域而劃分並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貨品	<u>3,898,222</u>	<u>4,150,886</u>
<b>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b>		
(i) 收入分類資料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	1,851,052	1,831,336
中國大陸	682,460	750,532
日本*	<u>1,364,710</u>	<u>1,569,018</u>
總收入	<u>3,898,222</u>	<u>4,150,886</u>
確認收益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	<u>3,898,222</u>	<u>4,150,886</u>

\* 包括來自與中國大陸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收入約 73,158,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52,766,000 港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之當前報告期間已確認之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u>2,090</u>	<u>2,397</u>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續）

收入分析如下：（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 銷售貨品

履約責任於貨品交付時獲履行，付款一般於交付起一至三個月內到期，就主要客戶而言，可延長至四至五個月，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

交易金額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份未達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之金額：		
一年內	<u>2,118</u>	<u>2,090</u>

分配至剩餘的履約責任之交易價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獲確認為收入。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6,612	4,789
股息收入	1,039	3,659
政府補貼*	-	75
經營租賃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其他經營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3,037	3,129
其他利息收入	1,490	674
消費稅退稅	-	11,108
其他	7,659	7,043
	<u>19,837</u>	<u>30,477</u>
<b>收益／（虧損），淨額</b>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383)	(22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u>(20,869)</u>	<u>(11,029)</u>
虧損總額	<u>(21,252)</u>	<u>(11,258)</u>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總額	<u><u>(1,415)</u></u>	<u><u>19,219</u></u>

\* 去年，於上述其他收入內的政府補貼是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提供的補貼，但不包括來自「保就業」計劃的 21,017,000 港元的補貼金，有關補貼金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上之「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及「行政開支」內，詳情列載於附註6。有關補貼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

####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41,093	22,059
租賃負債利息	<u>7,553</u>	<u>5,506</u>
總額	<u><u>48,646</u></u>	<u><u>27,565</u></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2,983,115	3,268,562
政府補貼 <sup>#</sup>	-	(21,09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75,514	75,78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0,539	122,762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4,065	4,350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2,202	2,367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收益，淨額	(726)	(1,12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1,641	788
使用權資產減值*	1,550	1,212
匯兌差異，淨額	(3,774)	2,917
收租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1,450	1,23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625	3,427
附屬公司自願清盤之虧損*	143	-
滯銷存貨撇銷，淨額**	2,921	3,010

\* 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上之「其他營運開支，淨額」內。

\*\* 滯銷存貨撇銷，淨額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上之「銷售成本」內。

# 去年，政府補貼是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提供的補貼，包括來自「保就業」計劃的21,017,000港元的補貼金及其他補貼75,000港元，旨在保持就業及對抗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補貼並無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來自「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貼金12,540,000港元、3,936,000港元及4,541,000港元分別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上之「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及「行政開支」內及其他補貼75,000港元已包括於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內。

##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就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提撥備，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 2,000,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 港元)按 8.25% (二零二三年: 8.25%) 的稅率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 16.5% (二零二三年: 16.5%) 計算。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當期－香港		
本年度稅項	18,153	18,242
當期－其他地區		
本年度稅項	7,828	10,18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度撥備) (附註)	161	(33,627)
遞延	(12,506)	(8,194)
	<u>13,636</u>	<u>(13,390)</u>
本年度之總稅項支出/(抵免)	<u>13,636</u>	<u>(13,390)</u>

附註：於去年，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宮田株式會社（「宮田」）收到日本稅局的稅項修正通知，有關宮田於過往年度多付之所得稅而退回所得稅 32,300,000 港元。

## 8. 股息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 3.0 港仙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 3.0 港仙)	11,528	11,528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 6.5 港仙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 6.5 港仙)	24,974	24,974
	<u>36,502</u>	<u>36,502</u>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使用之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	<u>34,657</u>	<u>40,732</u>
		<b>股份數目</b>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b>股份</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年度已發行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84,221,640</u>	<u>384,251,804</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

##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賬期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就主要客戶而言，可延長至四至五個月。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1 個月內	381,903	340,685
1 至 2 個月	89,312	129,874
2 至 3 個月	66,949	63,394
3 個月以上	86,883	127,183
總額	<u>625,047</u>	<u>661,136</u>

## 11.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已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結餘 266,196,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312,370,000 港元）。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1 個月內	189,509	238,336
1 至 2 個月	57,589	58,473
2 至 3 個月	8,329	10,489
3 個月以上	10,769	5,072
總額	<u>266,196</u>	<u>312,370</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按 30 至 60 日期限結付。其他應付款項乃免息，信貸期平均為三個月。

##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現金 6.5 港仙。有關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在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惟須待本公司之股東在即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通過，方可作實。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0 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 9.5 港仙（二零二三年：9.5 港仙）。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以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及
- (ii) 由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以確定股東可享有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有關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而有關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派發。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回顧年度內，全球經濟持續調整，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消費市場表現疲弱，集團憑藉雄厚實力及超前部署，成功採取措施應對，業務平穩發展。

集團繼續積極開拓香港、內地及日本市場多元發展。香港方面，集團持續領先同業，穩佔市場龍頭位置。內地方面，集團支持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計劃，部署於大灣區拓展業務，藉此帶動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其他大灣區城市以至全中國的食品業務發展，引領區內消費者飲食潮流。日本方面，集團於 2020 年收購日本歷史悠久的零食及糖果經銷商宮田株式會社（「宮田公司」）後，成功實現協同效益，將日本的特色產品引入香港及大灣區其他城市，同時利用宮田公司的品牌效應，協助香港及內地生產的食品推廣至日本市場，讓當地顧客也能享用集團來自世界不同地區的食品，壯大集團實力。

## 業績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為 3,898,222,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4,150,886,000 港元）。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為 34,657,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40,732,000 港元）。

回顧期內，雖然香港消費市場乏力，但集團受惠於零售和批發業務的前瞻策略，整體表現符合期望。中國內地及日本地區方面，當地消費市場需求增長放緩，影響集團的營業收入。儘管如此，若果不計算本公司在日本的宮田公司於去年獲得淨額約為 39,000,000 港元的一次性退稅款（該項退稅源自以往年度的超額繳付稅金）及去年來自香港政府的疫情援助補貼約 21,000,000 港元，本集團從核心業務所產生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實質比去年有所進步，這是由於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廣受消費者歡迎，競爭優勢凸顯，鞏固了本集團的市場地位，使盈利能力得到改善。

此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約 12,606,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6,758,000 港元），相較去年增加了 5,848,000 港元。

##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 **業績表現(續)**

#### **香港**

香港地區營業額為1,851,0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31,336,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47%。香港地區的業務穩定，食品批發及零售均受市場歡迎。

####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地區營業額為 682,460,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750,532,000 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 18%，以人民幣計算，中國內地地區營業額為人民幣 624,963,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655,487,000 元）。來自中國內地的營業額有所放緩，部份原因是因為人民幣於回顧期內疲弱，導致人民幣收入換算為港元時相應減少。

#### **日本**

日本地區營業額為 1,364,710,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1,569,018,000 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 35%，以日圓計算，日本地區營業額為 25,179 百萬日圓（二零二三年：27,052 百萬日圓）。日圓於回顧年內持續探底，創 34 年新低，構成以港元折算的營業額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的原因之一。

##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 業務回顧

#### 食品代理業務

食品代理是集團的核心業務，集團繼續精益求精，開拓新產品及市場，透過與知名食品生產商建立長期夥伴合作關係，代理來自世界各地多個國家及地區的產品，涵蓋的食品種類包羅萬有，包括奶粉、餅乾、蛋糕、糖果、朱古力、薯片、零食、即食麵、飲品、酒類、醬油調味料、火腿、香腸、雞肉、牛肉、豬肉、海產及蔬菜等，廣受消費者推崇。香港經歷新冠疫情後，因應消費者喜好迭變，集團迎合市場需求，把握機會開拓優質民生相關食品代理業務，包括銷售日本雞蛋、日本牛奶、「井村屋」豆腐和日本米等，其中日本雞蛋尤其受到青睞，銷售成績有目共睹，已成為集團的穩定收入來源。

集團擁有完善的分銷網絡，全方位銷售代理產品，滿足香港消費者的不同需求，包括百貨公司、超級市場、便利店、快餐店、批發商、零售商、酒樓、酒吧、酒店、航空公司、自家經營的「零食物語」日本零食專門店、「YOKU MOKU」曲奇餅店及「日本雪糕屋」等。

#### 食品製造業務

集團深明企業信譽的重要性，一直對食品質量及衛生安全高度重視，以達致「食得放心、食得開心」的宗旨，守護消費者的健康，建立消費者信心。集團以嚴謹的態度代理和生產食品，並設立一套完善的監控制度，確保產品安全、優質、美味。全賴一絲不苟的質量控制，以及現代化的生產監控系統，集團製造的食物品質符合國際標準，廣受稱許，屢獲優質食品認證，包括「HACCP」、「ISO9001」、「ISO 22000」和「GMP」系統認證、香港 Q 嘜計劃 30 年以上認證之「Q 嘜准用證」及獲「香港品質保證局」頒發的《香港品質保證局香港註冊 – 食油》，食品質素毋庸置疑。

集團在中港兩地設有 17 間食品加工廠，製造不同種類的特色食品，配合一站式的生產及銷售策略，針對不同市場需要，鞏固業內領先地位。集團與日本卡樂 B 的聯營公司卡樂 B 四洲有限公司今年踏入第三十個年頭，如今有兩家食品生產廠房，一家位於香港的將軍澳工業邨，另一家位於內地的汕頭市，生產薯片、蝦條及粟米條等小食，風靡香港和內地，市場需求殷切。

##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 業務回顧(續)

#### 零售及餐飲業務

集團旗下中、日式食肆譽滿粵港兩地，在疫情期間表現平穩，位於廣州市的「泮溪」園林酒家於疫後更取得明顯增長，集團在香港和內地經營的其他餐飲業務包括在港經營的「四季·悅」日本料理、「功德林」上海素食、「壽司芳 Sushiyoshi」以及在內地的「壽司皇」日本迴轉壽司餐廳等，繼續深受食客喜愛。尤其，香港的「功德林」上海素食及「壽司芳 Sushiyoshi」特別深受愛戴。此外，本集團專門為香港學校提供午膳飯盒及小賣部服務的美利飲食服務有限公司，於疫後亦恢復活力，其業務經營成果獲得廣泛認可。

集團在零售市場擁有「零食物語」日本零食專門店、「日本雪糕屋」日本特色雪糕及零食專門店、「YOKU MOKU」曲奇餅店等品牌，繼續推陳出新。集團經營的「宮田商店」以銷售正宗日本進口食品為主，「宮田商店」持續受到香港消費者的熱烈追捧。自開業以來，始終堅持引進最地道的日本美食，為香港的美食愛好者帶來一次次驚喜和滿足。從高檔的和牛、梅酒到日本糖果小食、日本雞蛋、日本食米等日常食品，「宮田商店」應有盡有。每一件商品都經過嚴格挑選。消費者來到宮田商店，就像穿越到了日本本土一般，令人流連忘返。位於汕頭小公園，由集團經營的香港四洲食品城亦於 2024 年 1 月正式開張，專門銷售本集團的產品，進一步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內的發展潛力。

#### 集團品牌發展

集團於 1971 年創立，於 1993 年在交易所掛牌，經過 50 多年深耕細作，由代理批發拓展至零售業務，由食品製造進軍至餐飲領域，現時已成為本地零食及食品市場的領導者，品牌家傳戶曉，信譽超著。作為全港最大型的食品企業之一，集團堅守與時並進、推陳出新的經營理念，在服務香港消費者的同時，更扮演「零食外交家」的重要橋樑角色，積極開拓內地及海外市場，其中四年前全資收購在日本擁有超過 90 年悠久歷史的宮田公司後，更形成中、港、日的龐大銷售網絡，實現美食「互聯互通」，將各地美食相互引入及推廣，促進飲食文化交流。

## 企業社會責任及環境保護

作為社會的一份子，集團在推動社會服務發展方面貢獻廣受認同，抱着「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精神推動香港社會公益事務，將可持續發展充分融入集團業務營運，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不遺餘力，贊助不同團體，如學校、護老及婦女組織、青年團體、社福機構及社團聯會等，分享集團多元化的美食，宣揚「食得開心」的精神，實踐「四洲有愛」。此外，集團各項業務亦深受業界和社會肯定。四洲集團榮獲「僱員再培訓局」頒發《人才企業2023-2025》尊稱、卡樂B四洲有限公司獲積金局嘉許為「積金好僱主5年」及「全能積金好僱主」，亦獲「僱員再培訓局」頒發《Super MD》尊稱。

與此同時，集團在多個領域獲得認可，包括榮獲傑出上市公司大獎籌委會頒發「傑出上市公司大獎 2023」、零食物語獲香港旅遊發展局評選為《優質旅遊服務》認可商戶、「壽司芳 Sushiyoshi」榮獲南華早報頒發「100 Top Tables 2024」獎項，凡此種種，均顯示社會大眾對集團的肯定。

集團把環境責任深深地融入其價值觀和業務實踐。我們已投入資源，通過各種舉措和運營改進來盡量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我們的 2024 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了我們環保工作的更多細節，該報告將與本公司 2024 年年報同時發佈。

## 展望未來

集團憑藉多年市場經驗及穩固根基，對未來前景充滿信心。儘管環球政經局勢未見明朗，但集團業務以食品及零食為主，與生活息息相關，配合「立足香港、面向內地、走向世界」的發展方向，並以香港、內地及日本市場為重心，繼續為市民呈獻新產品、新口味、新風格、新體驗，為未來增長加添動力，維持集團在食品行業的領導地位。

## 展望未來(續)

### 香港業務

集團持續推動香港食品市場的全方位發展。憑藉香港作為美食之都的美譽，集團將透過搜羅不同地方的特色零食、製造安全健康的美味食品，以及烹調各式各樣的佳肴美食，刺激消費者味蕾，吸引本地市民及訪港旅客，助力實現「香港無處不旅遊」的理念。繼續從中國內地、日本、美國、馬來西亞及南韓等地採購優質產品，物色更多知名品牌，為香港本地消費者帶來嶄新口味。

本集團將傾力推出全新四洲巴馬礦泉水，該礦泉水源自中國廣西省巴馬縣——這片被譽為「世界長壽之鄉」的神奇土地。巴馬的地下水源富含多種有益人體的礦物質，經過自然緩慢過濾，呈現出清澈透亮的質地，口感柔順醇厚，為飲用者提供最天然純粹的水源滋養。我們精心挑選這裏的天然礦泉水，經過嚴格的採集和無害化處理，確保水質安全衛生，並保留其獨特的泉源風味。於回顧期內，我們在香港門店試銷這款巴馬礦泉水，深受消費者好評。作為一款天然健康的優質礦泉水產品，四洲巴馬礦泉水將成為廣大消費者的信賴之選。

此外，集團將積極擴大零售網絡，借鑒位於黃大仙的「宮田商店」的成功經驗，集團於2024年6月在元朗 YOHO MIX 元點商場新開辦一家「宮田商店」，為當地居民帶來全新的購物體驗。作為元朗地區新晉的購物休閒熱點，「宮田商店」將成為當地居民的生活新選擇。我們將持續傾聽顧客需求，不斷優化產品和服務，為大家打造一個方便實惠、品質卓越的食品購物天地。

## 展望未來(續)

### 內地業務

集團繼續擴展內地市場的銷售版圖。作為粵港澳大灣區內廣受好評的集團品牌，四洲集團洞悉到內地巨大的內地市場需求，於今年 5 月在深圳市羅湖區的筲崗地鐵站旁開設全新「四洲零食物語」旗艦店。這家佔地約 6,000 平方呎的全新門店，集銷售和展示於一體，展示了集團旗下代理和自有生產的眾多優質食品。開業以來，憑藉優質產品和貼心服務，「四洲零食物語」成為消費者的心儀選擇。我們計劃邀請來自全國各地的經銷商前來參觀考察，為集團在內地的業務拓展創造商機。此外，集團繼續以線上線下雙軌並行的方式推動業務發展，在多個大型電商平台銷售，包括淘寶、天貓、京東等，把握電子商務的增長勢頭，並利用最流行的網紅帶貨等方式，以刺激銷量，增加集團於內地市場的佔有率，創造更多商機。

### 日本業務

集團將進一步整合日本市場業務以實現更大協同效益。集團全資收購宮田公司後，成功透過宮田公司將內地生產的食品打進日本市場，另一方面利用宮田公司的採購網絡搜羅更多日本食品引進香港及內地市場，成績理想，已經成為集團業務增長的重要動力。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投放更多資源拓展日本市場，並進一步加強香港、內地及日本食品「互聯互通」的工作，期望產生更大的協同效益，配合致力優化整合日本的多元業務，提升營運效率及降低成本。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往來銀行授出之信貸作為業務之融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 625,940,000 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信貸額共 2,667,085,000 港元，其中 34% 經已動用。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為 73%，亦即銀行借款總額與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權益之比例。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以港元、日圓及人民幣為結算貨幣，並主要為根據當時通行市場息率之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貸款（「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須於兩年至三年內償還。

## **員工聘用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聘用員工總數約 2,800 人。僱員薪酬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相關因素而作每年檢討。

##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其他證券交易所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管理層承諾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著重於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的原則。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達致持續增長及提高股東回報實為重要。本公司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於整個回顧年度內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已加以遵守其中條文。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們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操守守則所規定之買賣標準。

本公司亦按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不遜於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條款訂定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僱員守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獲悉僱員未有遵守僱員守則之情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全部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為張榮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玉生先生及木島綱雄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準則，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財務報告之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

## **本公司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之工作範圍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在內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比對並確認相符。本公司核數師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全年業績及年報的公佈**

本公司的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fourseasgroup.com.hk](http://www.fourseasgroup.com.hk) 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會登載於以上網站及按要求寄發予股東。

## 鳴謝

本公司董事會藉此機會向股東及業務夥伴於整個申報年度對本集團的不斷支持致以衷心謝意，並衷心感謝全體董事及員工所付出的貢獻及努力。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戴德豐先生、胡美容女士、戴進傑先生、胡永標先生及黃輔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榮才先生、陳玉生先生及木島綱雄先生。

代表董事會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戴德豐** *GBM GBS SBS* 太平紳士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